

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宛发改城市〔2019〕355号

关于南阳市车站路下穿新华西路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南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局《关于申请对南阳市车站路下穿新华西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审批的报告》（宛建〔2019〕139号）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关于下达2019年度第一批城建交通重点基础设施建设任务的通知》（宛政办〔2019〕25号），和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加快车站区域交通优化，改善群众出行条件，根据市委、市政府有关工作安排，原则同意实施南阳市车站路下穿新华西路工程。

项目建设及责任单位：南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项目建设地点：南阳市中心城区，车站路（中州路—八一路）段，全长约 1.25km。

三、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包含道路工程、结构工程（地道、支护）、排水工程、强电工程、交通工程、园林绿化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主干路，主线设计速度为 50km/h，辅道设计速度 30km/h，最大纵坡为 5.0%，横坡 1.5%。此次将本段车站路改造为双向六车道断面，主线设置双六下穿式立交。

四、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工程估算总投资 26036.12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财政投资。

五、项目建设工期：23 个月。

六、请严格按照《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表》依法开展招标投标工作，及时将招标投标情况报行政监督部门备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已核准的招标方案，应报我委重新核准。

七、项目建设与管理：项目责任单位加强对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的监管，严格遵守城乡规划、土地管理、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相关政策和标准规定，依法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严格投资预算、建设标准、建设工期等要求。

八、项目有关附件为《关于下达 2019 年度第一批城建交通重点基础设施建设任务的通知》(宛政办〔2019〕25 号)、《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南阳车站路下穿新华西路工程规划意见的函》(宛自然资函〔2019〕169 号)、《南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南阳车站路下穿新华西路项目用地的情况说明》、《关于南阳市车站路下穿新华西路工程的评估报告》。

九、请抓紧做好项目下步工作，进一步落实各种建设条件。如需对本批复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提出调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出具书面确认意见或者重新办理审批手续。

附件：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表



抄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财政局

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8月23日印发

附件

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表

建设工程名称：南阳车站路下穿新华西路工程

内容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施工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设备及材料	核准			核准	核准		
其他							
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委托招标方式)		核准业主选定的符合国家资质等级要求的招标代理机构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  </div>							